

◎至心精進第五

1. 本品說明法藏菩薩，初發願請法，如來示意，一切不離自心；法藏再請，如來為宣說諸佛剎土嚴淨之相；法藏一心思惟，選擇結願，精勤修習，攝受成就莊嚴佛土清淨之行，受如來讚許。

2. 科判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一、法藏宏願請法，勝諸佛國，願能滿否？ | 「法藏比丘」…
「寧可得否」。P.242 |
| 二、佛答必得。一切不離自心故，須自知自攝。 | 「世間自在王佛」…
「汝應自攝」。P.245 |
| 三、再度啟請，如來為說，求法得法。 | 「法藏白言」…
「經千億歲」。P.247+251 |
| 四、依法修持，思惟修習五劫，成就大願。 | 「爾時法藏」…
「超過於彼」。P.253 |
| 五、如來深喜，教令宣揚。 | 「既攝受已」…
「無量大願」。P.261 |

3. 法藏願云：十方眾生來生我國，「悉作菩薩」；願己佛國，都勝無數諸佛國。→顯示菩薩廣大願心。

4. 「汝自思惟」、「汝自當知」、「汝應自攝」，三個「自」字，應深著眼。皆直指當人自性，開顯妙心；一切法不離自心故，一切因果不離自心，無有一法居於心外。更顯「同時具足相應」。

5. 「非我境界」者，有三意：(1)欲攝最勝淨土，超過諸佛國土。(2)欲令五乘行人同入報佛之土，迥異常情。(3)法身、常寂光土，報佛、實報莊嚴土，境界高妙。故曰非我境界，即是拋卻己分；請佛明示，即是專求佛力也。

6. 「二百一十億諸佛剎土，功德嚴淨、廣大圓滿之相」，暗合《華嚴》，含攝十方無量之國土；以二百一十億剎，表十方佛剎。「天人善惡，國土龐妙」，表有淨有穢，有報有化。

p. 242:-3+ p. 244:-1【教授名字】後文釋「教授」為教授善知識、導師(人)；乃順經文「教授名字皆聞十方」：導師名號遍聞十方。但「教授」亦可釋為「義理」、「教法」，如《瑜伽論》、《廣論》等釋「教授」：「諸契經及續部寶勝者聖言（法），是勝教授。」～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 1，(B10,p.625,b20)如此，則「教授名字皆聞十方」：成佛後所開示之教法以及導師名號遍聞十方。淨空和尚：『教授名字，皆聞十方』。這裡面是有法、有人。教授是指法，就是淨土三經、五經，這是教科書。名字指人，就是阿彌陀佛的德號，六字洪名；阿彌陀佛、觀音、勢至，確實西方三聖名聞法界，盡虛空遍法界沒有不知道的，真是「皆聞十方」。

p. 245 : -3【才發此心，極樂莊嚴一時具足】《楞嚴長水疏》：「因行果德一時具足」。華嚴釋「十玄門」之「同時具足相應門」，約相應無前後說。此十玄門一一皆具十法。同時具足：一教義，二理事，三境智，四行位，五因果，六依正，七體用，八人法，九逆順，十感應。隨有一處，即具此十法，悉皆同時具足。《宗鏡錄》卷 38：「且據因果同時，若小乘說因果，即轉因以成果，因滅始果成；若大乘因果，亦得同時，而不彰無盡。如似舍緣以成舍，因果同時成，而不成餘物。以因有親疎故，所以成有盡也。若一乘宗明因果同時者，舉疎緣以入親。是故如舍成時，一切法界皆一時成也。若有一法不成，此舍亦不成。如似初步若到，一切步皆到；若有一步非到者，一切步皆非到也。故經云：雖成等正覺，不捨初發心。所以一成一切成，為一際法門也。」(T48,p.641,a17-26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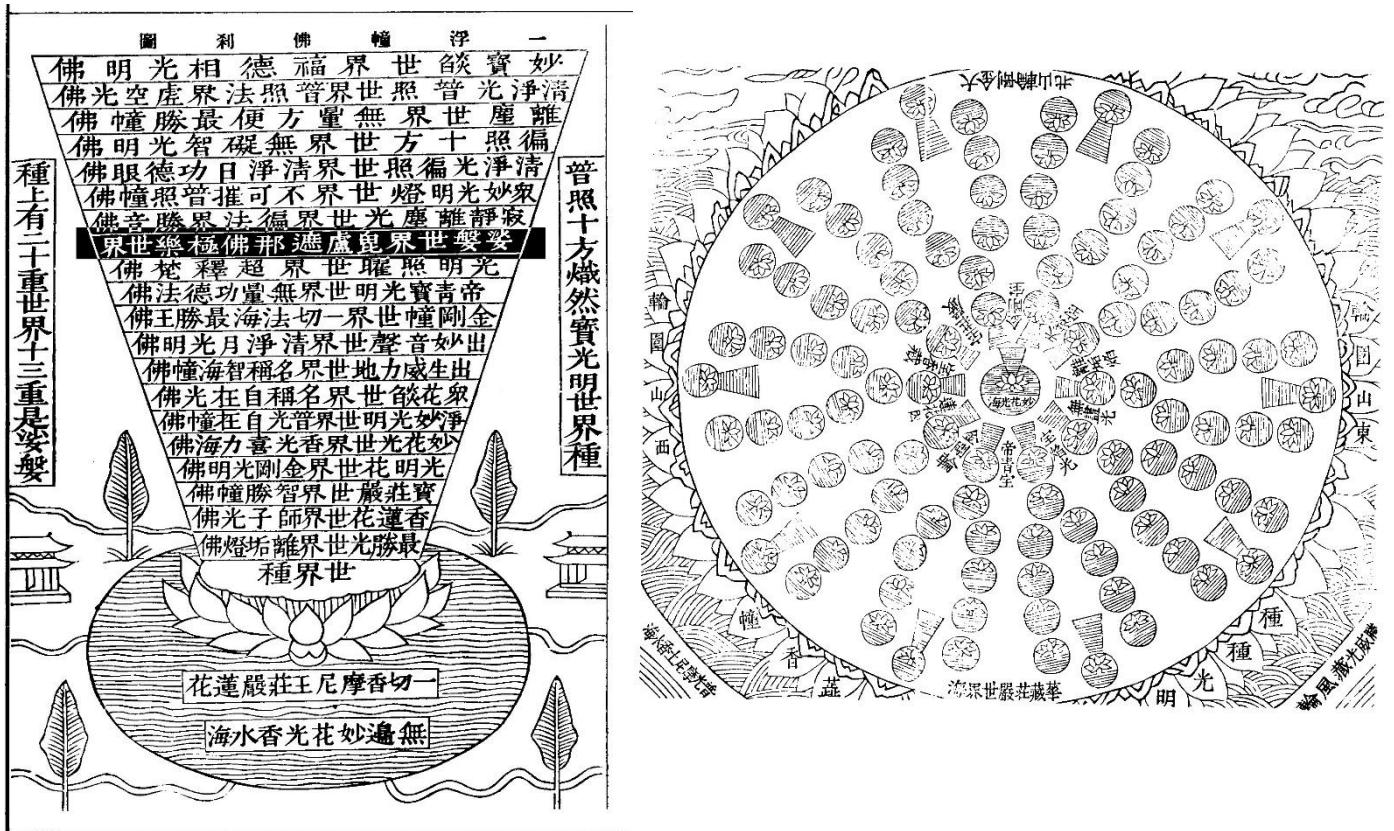
p. 246 : 3【三個自】《佛說無量壽經》卷 1：「時自在王佛語法藏比丘：如所修行莊嚴佛土，汝自當知。」(T12,p.267b23-25)《大寶積經》卷 17：「佛告比丘：汝應自攝清淨佛國。」(T11,p.93a27-28)《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經》卷 1：「世自在王如來告作法苾芻言：汝自思惟，修何方便而能成就佛刹莊嚴？」(T12,p.319a6-8)故知，一即三，三即一；但以「自攝」可涵攝從因至果。

p. 250 : -3【但能信入】如何名「信入」？須知、須信：無量壽、光是本覺之體、用，起心念佛為始覺；聲聲喚醒自己，念念不離本尊，即凡心成佛心，自他不二，佛之無量清淨功德妙用，全在自心念佛中開顯出來。

p. 252 : 4【圍繞剎數二百一十微塵數】世界種有二十重：第一重世界，有一佛剎微塵數之世界周匝圍繞；第二重世界，有二佛剎微塵數之世界周匝圍繞，……乃至第廿重世界，有二十佛剎微塵數之世界周匝圍繞。參考下圖。

「二百一十億諸佛剎土」 $(1+2+3+\dots+19+20)=210$ 。「億」表大數。

《華嚴經》卷 8〈華藏世界品 5〉：「此不可說佛剎微塵數香水海，在華藏莊嚴世界海中，如天帝網分布而住。諸佛子！此最中央香水海，名：無邊妙華光，以現一切菩薩形摩尼王幢為底；出大蓮華，名：一切香摩尼王莊嚴；有『世界種』而住其上，名：普照十方熾然寶光明，以一切莊嚴具為體，有不可說佛剎微塵數世界於中布列。」(T10,p.42,b23-c1)二十重莊嚴世界皆由此出，重疊布列，各有佛剎微塵數世界周匝圍繞，各有佛出現，教化眾生。二十重世界又稱二十重佛剎，自下而上即：(1)最勝光遍照華藏世界，佛號離垢燈……(13)娑婆華藏世界，佛號毘盧遮那如來世尊。……(20)妙寶燄華藏世界，佛號福德相光明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



p. 255~p. 257【善惡】從少至多項分別：

- (1) 順理體(第一義諦)為善，背理體為惡。《菩薩瓔珞經》→《菩薩瓔珞本業經》，卷2〈大眾受學品 7〉(T24,p.1021,c)。
- (2) 順益此世他世之有漏無漏行法為善，於此世他世違損之有漏行法為惡。《成唯識論》卷5(T31,p.26,b)。
- (3) 分三層次：1. 順益或違損。2. 順理或違理(無相、空性)。3. 體順或體違；真修或緣修。《維摩義記》卷3〈入不二法門品 9〉：「善不善二，反舉二相。分別有三：一約情說。違損下沈名為不善，順益上昇目之為善。若從是義，凡夫十惡名為不善；從凡至佛，一切善法悉名為善。二望理說。違理不善，順理名善。若從是義，凡夫一切三性之業，取性心起，悉名不善三業；賢聖所修善法，方名為善。三望實說。佛性是實。望彼佛性、如來藏、法性，違不善；體順是善。若從是義，凡夫諸業乃至三乘緣治善法相順，性違悉是不善；諸佛菩薩真證善法，方為善。善惡兩分，故名為二。」(T38,p.494,b4-14)
- (4) 天臺六種善惡：人天、二乘、藏、通、別、圓菩薩。

p. 256 : -5【緣修善行】【真修、緣修】不假作意，與理體相應任運而修，稱『真修』；依真如理而起有心有作之修，稱『緣修』。緣修可視為真修之方便。此語原為地論師所用。天台大師智顥以隔真妄、破九界、顯佛界為緣修；而以融真妄、絕破顯之意為真修。又空假二智為緣修，中道之觀智為真修。化法四教而言，以通別二教為緣修，圓教為真修。意即別教初地之前，圓教初住之前為緣修；別教之初地，圓教之初住以上為真修。又依圓教假立真緣二修，後世配以「六即」，初住以前「相似即」為屬緣修；初住以上「分證即」為真修。如《觀經疏妙宗鈔》卷二：「即心觀佛，託境顯性，雖得相似，尚屬緣修；今則親證(分證即)，屬於真修。」～《佛光大辭典》

p. 257 : 4【隔歷、圓妙中道】《四教儀註彙補輔宏記》卷 8：「別教雖明中道，為鈍根人方便說中。次第顯理，廣明歷劫修行。…雖說眾生見聞覺知體是佛性，而全起作三種之惑。故須用此覺知之性，觀空破有，觀假破空。待二均平，方照本性中道之覺。故名方便次第顯理。既有如此迂迴，故須經歷塵劫。從初標志，次第修學。恒沙觀智，破恒沙惑，顯如來藏恒沙性德。」(X57,p.892,b17-c13)《教觀綱宗》：圓教，圓妙三諦(非唯中道具足佛法。真、俗亦然。三諦圓融，一三三一。)開示界外利根菩薩，令修一心三觀(照性成修，稱性圓妙。不縱不橫，不前不後，亦不一時)，圓超二種生死。(T46,p.941b5-7)

p. 258 : 4【思惟究竟】法藏菩薩於諸佛國，善惡、粗妙之因與果，一一思量分別，窮深極微，達於究竟→通達真實之際、真實智慧無為法身。《往生論註》卷 2：「依何義，名之為法？以清淨故。依何義，名為清淨？以真實智慧無為法身故。真實智慧者，實相智慧也。實相無相故，真智無知也。無為法身者，法性身也。法性寂滅故，法身無相也。無相故能無不相，是故相好莊嚴即法身也。無知故能無不知，是故一切種智即真實智慧也。」(T40,p.841,b19-25)幽谿傳燈《性善惡論》卷 1：「究盡諸法實相。所謂諸法，有如是相、如是性、如是體、如是力、如是作、如是因、如是緣、如是果、如是報、如是本末究竟等。正以十法界十如是諸法，皆是實相。唯佛與佛具足究竟權實二智，方能究盡實相之實、諸法之權。」(X57,p.377,c2-6)

p. 258 : 8【一其心】吳譯卷 1：「曇摩迦便一其心，即得天眼徹視，悉自見二百一十億諸佛國中諸天人民之善惡、國土之好醜。即選擇心中所願，便結得是二十四願經。」(T12,p.301,a11-14)漢譯卷 1：「法寶藏菩薩便壹其心，則得天眼徹視，悉自見二百一十億諸佛國中諸天人民之善惡國土之好醜，則選心所欲願，便結得是二十四願經。」(T12,p.280,c29-p.281,a3)魏譯卷 1：「時彼比丘聞

佛所說嚴淨國土，皆悉覩見。超發無上殊勝之願，其心寂靜，志無所著，一切世間無能及者。具足五劫，思惟攝取莊嚴佛國清淨之行。」(T12,p.267,c5-8)唐譯：「法處比丘於彼二十一億諸佛土中，所有嚴淨之事悉皆攝受。既攝受已，滿足五劫思惟修習。」(T11,p.93,b3-4)宋譯卷 1：「彼作法苾芻，聞佛所說八十四百千俱胝那由他佛剎功德莊嚴之事，明了通達如一佛剎。」(T12,p.319a15-17)

p. 258 : -4【一心清淨報土真因】《阿彌陀經疏鈔》卷 3：「空閒寂寞而一其心，在眾煩惱而一其心，乃至褒訕利失、善惡等處，皆一其心者。是也。事上即得，理上未徹；惟得信力，未見道故。名事一心也。」(X22,p.661,c2-5)「德雲二十一念佛門，亦不出此理一心故。」「〈華嚴入法界品〉，德雲比丘告善財言：我得憶念一心諸佛境界智慧光明普見法門。而復開二十一門。起於智光普照，終於住虛空。今謂心外無境界，心外無智照，心外無虛空。故不出一心，悉皆具足。《那先經》云：諸善之中，獨有一心，最為第一。一其心者，諸善隨之，正此意也。」(X22,p.662,b15 & c9-14)《教行信證》〈第三章，顯淨土真實『信』〉曰：「言一念者，信心無二心，故曰一念，是名一心。一心則清淨報土真因也。」〈第六章，顯淨土方便『化身土』〉：「釋迦善逝宣說至心信樂之願心，報土真因，信樂為正故也。」

p. 260 : -5【清淨行攝取大願】良忠《選擇傳弘決疑鈔》卷 2：「問：為發願時，為修行時？答：發願時節。所謂經云：具足五劫，思惟攝取莊嚴佛國清淨之行。又次下云：我已攝取莊嚴佛土清淨之行。案斯等意，指願名行。謂彼菩薩五劫之間，攝取諸佛淨土行已。詣彼佛前，述己攝取淨土之行。而佛聽許令說所行，時彼比丘重白佛言：唯願聽察，如我所願，當具說之，即說四十八大誓願。故知清淨之行者即是發願，此乃因位。若願若行，一切所行名以為行，非行願別論意而已。例如十度行中有願波羅蜜。」(D42,p.80, b6-p.81,a6)

p. 261 : 3【如一佛剎】參《妙法蓮華經》卷 4〈見寶塔品 11〉三變國土：「通為一佛國土。」〈如來神力品 21〉：「十方世界通達無礙，如一佛土。」《法華經通義》卷 6：「昭廓法身真境，以消二乘限量之心也。…開佛知見，則一切根塵識界，廓然無礙。」(X31,p.586b21+p.585c7)《首楞嚴經》卷 4：「一為無量、無量為一」(T19,p.121,a)《楞嚴經正脈疏》卷 4：「先約理事無礙法界言之。理不可分故，理惟一也。事無紀極故，事無量也。」「次約事事無礙法界言之。…於華嚴疏十玄門中，且收一多相容、諸法相即二門。如一塵、一毛、一身、一界，皆一也。多塵、多毛、多身、多界，皆無量也。互為之義。且就相即門說之：一塵即多塵，一為無量也；多塵即一塵，無量為一也。毛剎

身等，一多相即，類此可推。若收相容門。則改『即』字為『入』字，可以意得。(此之即、入，獨約同類法言。若異類交錯而言，則塵對毛剝身等，或毛對塵剝身等，相即、相入，皆可類知。)」(X12,p.292,a22-b18)

p. 261 :-4【莊嚴佛土清淨之行】《金剛經》卷1：「若菩薩作是言：『我當莊嚴佛土。』是不名菩薩。何以故？如來說莊嚴佛土者，即非莊嚴，是名莊嚴。須菩提！若菩薩通達無我法者，如來說名真是菩薩。」(T08,p.751,b9-12)天親《金剛經論》卷1：「諸佛無有莊嚴國土事。唯諸佛如來真實智慧習識通達，是故彼土不可取。若人取彼國土形相，作是言我成就清淨佛土，彼不實說。如經：何以故？須菩提，如來所說莊嚴佛土者，則非莊嚴，是名莊嚴佛土故。…莊嚴有二種：一者形相。二者第一義相。是故說非嚴莊嚴，又非莊嚴佛土者，無有形相故非莊嚴，如是無莊嚴即是第一莊嚴。何以故？以一切功德成就莊嚴故。若人分別佛國土，是有為形相。而言我成就清淨佛國土，彼菩薩住於色等境界中生如是心。為遮此故，如經：是故須菩提，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生清淨心而無所住。不住色生心，不住聲香味觸法生心，應無所住而生其心故。」(T25,p.786,a15-b1)

p. 261 :-3【得大善利】1.往生極樂，究竟成佛之利。2.聞法得利—菩薩成佛、成就淨土度生之利。3.滿足菩薩無量大願之利。

p. 261 :-3【修習攝受】「清淨大攝受」為佛之德號。佛以大慈悲攝受一切眾生，故有此稱。曇鸞之讚阿彌陀偈(T47,p.423,a)：「稽首清淨大攝受」。清淨，謂畢竟清淨涅槃之德；攝受，謂四十八攝受眾生之德；其德廣大周遍，故稱大。或謂彌陀三德圓滿之淨土為清淨，乃攝受一切凡聖不可思議身土，故稱為清淨大攝受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前經文：「所攝佛國、既攝受已」，解為法藏菩薩攝取淨土。此處經文：「能於佛剝，修習攝受」，可以解為眾生自於佛剝取受，或亦同前法藏菩薩取受。此乃雪廬老人眉註所示。但須加上「滿足無量大願」乙句，如魏譯本：「菩薩聞已，修行此法，緣致滿足無量大願。」(T12,p.267c14)則應解為：諸菩薩修習攝取佛國之行，聽聞法藏所發誓願後，亦能因此滿足自己所發之大願。

p. 261 :-3【滿足無量大願】1.滿足法藏自己所發大願。2.諸菩薩同學亦能因此滿足自己的大願。3.眾生滿足往生淨土一願，即一切志願悉滿足。能與彌陀大願相應，便入一乘願海，便與彌陀大願同體，故云「滿足無量大願」。